

中華非營利組織發展協會 函

地址：41253臺中市大里區西榮路278號
承辦人：巫端珍
電話：0424811717
傳真：04-24816828
Email：teming2005@yahoo.com.tw

受文者：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8日
發文字號：中營謀總字第112050800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1120508009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本會將辦理<112年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法院判決案例研討會>針對招募志工一事，請 貴單位代為轉知學生或志工，鼓勵其踴躍參加志願服務，會後將給予時數證明文件，詳如說明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服務地點：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
- 二、服務地址：臺北市北投區陽明山建國街2號
- 三、服務對象：
 - (1)性別平等教育相關專家學者及團體
 - (2)中央各部會及所屬單位性別平等委員會-委員及相關行政人員
 - (3)全國各地方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-委員及相關行政人員
 - (4)全國各級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-委員及相關行政人員
 - (5)全國各地方相關社團負責人代表、社工員、輔導人員
 - (6)司法人員
 - (7)對議題有興趣之教師、公務人員



四、服務時間及日期：

112年6月14日(三) 15：30-17：00(場地佈置志工)

112年6月15日(四) 08：00-17：00(現場服務志工)

112年6月16日(五) 08：00-17：00(現場服務志工)

五、招募對象：有意願參與志願服務的高中生、大專學生、社會人士志工

六、招收名額：12位

七、報名方式：採用網路報名，請至本會網站www.chinesenpo.org.tw→活動專區→志工招募→『【台北服務志工招募】112.6.14-15-16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法院判決案例研討會』進行線上報名

八、如有未盡事項，請洽本會專案人員翁秘書，電話：04-2481-1717。

正本：基隆市立八斗高級中學、國立基隆特殊教育學校、基隆市立暖暖高級中學、基隆市立安樂高級中學、基隆市立中山高級中學、光隆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光隆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輔大聖心高級中學、二信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二信高級中學、國立基隆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附屬基隆海事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基隆高級中學、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羅東高級中學、國立羅東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羅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宜蘭高級中學、國立宜蘭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頭城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蘇澳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、宜蘭縣立南澳高級中學、宜蘭縣立慈心華德福教育實驗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

